



表A.0.3

重大安全隐患监理通知单 ★

工程名称：盘县老黑山 50MW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

编号：PXLHS-TZ-076

致：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盘县老黑山光伏发电项目部（承包单位）

抄送：盘县中电电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盘县老黑山光伏发电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 110kV 外线安全隐患的事宜

今日上午监理方同运维外线巡查人员一起对 110kV 外线重大安全隐患部位进行巡查，发现 18 号塔周边导线与树距离不足 1 米，25 至 26 号塔、28 至 29 号塔、29 至 30 号塔导线距离树都不足 1 米。

为保证全站不出现重大安全事故，确保安全运行，现要求你单位尽快安排人员进行处理，消除隐患，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应由你单位承担。

要求你部三日内进行回复！

运维人员签字确认

监理项目部（盖章）

监理工程师（签字）

日期：

责任单位签收：

责任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

日期：

日期：